

王中才中篇小说集

希里兔克

DE

传说



④ 春风文艺出版社

自序

我并非没有出过文集。此前我大约出过十本集子，也都不是我向出版社请求的，而是出版社的朋友主动找我编撰的。可是这十本集子极少有钱可赚，使出版社蒙受了不少的经济损失，令我汗颜。我是个死要中国人“面子”的迂腐之人，为此更不好意思向出版社请求出版自己的文集了；也不好意思自己拿钱出书。因为我觉得自己拿钱出书，恰恰证明了这书是不值得出版的，何况我根本就没有那么些钱换成一堆不值得出版的书。这当然是我的偏见，实际情况要复杂得多。当前有不少朋友就是走自费出书一途，其中也不乏精品力作，我的偏见对他们可谓不公不恭，在此顺致歉意。不过，对我自己来说，这偏见一直有约束力，使我没有成集的上百万字的作品睡在书房的一角，梦想着出版社姗姗来迟说一声：“编本集子吧。”而勤学兄竟然在一次文友相聚时当真来圆

这个太长的梦了，我焉能不感慨良多。我知道，他作这个决定，是要费一番心思的。

圣情难却。这里我并非用错了词。我认为勤学兄不惜赔钱而给我出集子的感情，不仅仅是“盛情”，更是“圣情”，是圣洁的感情。这或许是溢美吧？溢美就溢美吧！在物欲横流的时候，还能想到物欲之外的精神需求，是不能不冒溢美之嫌而大大称道一番的。

编本什么集子呢？思之再三，还是编本中篇小说集吧。经过反复筛选，我选出这五部成一集。这主要是从读者的读书规律，而不是从当前图书市场的需要考虑的。

当前图书市场的热门文学书籍到底是什么？我实在没有研究，不甚了了。从改革开放以来，开始是“伤痕”文学热闹了一阵子，后来是揭露黑幕的纪实文学又热闹了一阵子，再后是以引进的魔幻现实主义为标志的先锋派文学独领风骚，再再后，就谈不上什么文学独占鳌头了。如果某位作家的某部著作一时畅销，其缘由也很难说得清，或因具有独创性，或性描写具有刺激性，或政治上遭到非议，或既无独创也无性刺激更无政治非议而正巧敲响了或拨痒了或碰疼了某个阶层的某根神经，于是熙熙攘攘地抢购一通，“过把瘾”就

束之高阁，任尘封虫蛀，再不去动它。近两年又听说中外古典名著精装套书走俏，其原因有说是国民的文化趣味趋向高雅化。实在不敢当。我不知有多少国民能有暇手捧这类精装套书煞有介事地阅读！据我所见所闻，这类书多被一些图书馆收藏，或被一些附庸风雅的“款爷”买去，放进豪华书柜里装门面，要不作为礼品互致答谢。有的套书的包装上开宗明义就写着“礼品书”，似乎这是开辟了图书使用的新价值，是很值得夸耀的事。当然，也有极少数的藏书家，因套书的出版而得到很大的方便……如果根据以上种种来编我的中篇小说集，我是哪一条也挨不上的，只得罢罢罢。可是从一般读者的读书基本规律出发，我又认为大有可编的。第一，所收五部中篇小说都是悬念较强的，还能引人入胜；第二，叙述方式是民族化的，比较自然流畅；第三，结构方式中西合璧，有新鲜感；第四，结局都是开放的，有想头，耐寻味；第五……算了，这已经是王婆卖瓜——自卖自夸了。之所以如此，目的也很可怜，就是希望读者能买它。这主要不是为了我自己，而是为了出版社。他们能不惜赔钱出这本书，我也尽可能地使出版社不赔钱，或者少赔一点钱。使自己面对出版社的“圣情”心中稍许安静些。

将这五部中篇编在一起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每篇正巧都写到一座坟墓。每座坟墓都很神秘，深埋着可歌可泣的故事，发人深思，难以琢磨……罢了，我怎么又自卖自夸起来！这本书的销路好坏，那要看读者的好恶了。当然，读者如果都像本书作者一样的话，他会感到买这本书是幸运的。

因为写了五座坟墓，我曾想将这本中篇小说集起题为《墓穴疑踪》。这看上去有点像侦探小说和间谍小说，也有点像鬼怪小说。其实都不是。如果喜看这几类小说的读者因这个书名而买了此书，那肯定上当受骗。这几年，所谓通俗小说卖势较好，于是逼使一些作家在书题上搞些小伎俩，严肃文学也起个通俗题目，称之为“严肃文学通俗包装”，用以招徕那些通俗读物的读者。说到底，这仍然是为了多卖几个钱。想来可怜复可怜。唉，何必呢！

我毅然放弃了《墓穴疑踪》，改用其中一部中篇小说的题目为书名。我相信，如果你不是只读题目而不读内容的读者，你会发现，这五部中篇小说的每一篇都是很吸引人的。

1998年2月27日沈阳一窟

目 录

- 1 /五 柳 爷 哀 史
77 /黄艳艳的打碗碗花
142/希里免克的传说
219/和 尚 崖 情 话
300/金枣林，青杨林

五柳爷哀史

自北京城沿津浦线南行七百余里，到盛产扒鸡的德州府下车，再乘汽车东行二百余里，下车后与公路成丁字形徒步北行十余里，在一望无垠的大平原中央，杂陈着一座座土墙、草檐、平顶的房舍，大约有百余户，这就是我的故乡大钟王家。全村五百多口人，都是一个王姓祖宗的后裔。听说，原来并不叫这个村名。不知哪年哪月起，村中央老槐树上吊起一口大铁钟，外村人就改叫这个村名了。大铁钟的重量，据说是六百六十六斤整，取个六六大吉的意思。我健在的上辈人和下辈人谁也没称过，但都坚信这个重量的准确性。谁一旦表示一星半点的怀疑，难免遭受村人白眼，甚至逼你去称。你当然无能为力，闹得不尴不尬，狼狈不堪，自讨没趣。从挂钟的老槐树往南，有一条河道，据说是明朝皇帝朱元璋御旨挖的运粮河，老槐树下曾是繁华热闹的粮食集散码头，卖唱的、耍把戏的来来往往，大钟王家的人也就跟着学会几手嘴皮子买卖。尽管眼下河道早已淤塞，夏季积些雨水，长出一片苇丛芦苇，繁衍一些蛤蟆蚊虫，但每每说起当年，村人仍眉飞色舞，傲然自得。村西一里之遥，有百亩地面的祖宗老坟，苍松古柏，葱葱郁郁，像一片瑞云，飘在光秃秃的天地之间，颇有几分吉祥之气，也是村人们津津乐道的宝地。也许有这几样值得夸耀的家珍，大钟王家虽离高度现代文明的

北京城不过区区千里，但村人们磨嘴磕牙总也离不开老年间的逸事，再加上永世不变的平顶土屋，古风古貌，相得益彰。可叹老坟地下没有一个戴过乌纱红顶，大钟王家颇觉脸上少光，每与外村人唠嗑，往往是只谈故事，不谈故人。但自从四十多年前老坟里新添一座坟包以后，大钟王家的嘴皮子买卖就不断花样翻新了。每当茶余饭后，走亲访友，逢年过节，村人们三言两语动辄扯在这个人物身上。四十多年来，中外出过多少帝王将相、英雄豪杰，村人或者根本不知，或者知之不多，或者知多不奇，总之，如过眼云烟，很少谈及，甚至不谈，而对这位不见经传的一介小人物，却父传子，子传孙，子子孙孙喋喋不休，话题源远流长，议论个天旋地转，唾沫星子满街飞。这或许是穷乡僻壤草民们的小家子气吧。

这个小人物其实是个老学究，名叫王文魁，排行老五，在村人中辈分最高。所以不论老幼，凡比他低两辈以上的人，都管他叫五爷爷。后来或许村人嫌费事咬嘴，干脆省掉一个“爷”字，简称他为五爷。他为此愤愤然了。

“不妥！不妥！”他捻着颔下几根疏朗朗的黄胡须，抑扬顿挫，“江洋大盗，绿林豪杰，落草好汉，方以爷称之。老夫不堪与彼等为伍也。不堪！不堪！”

村人虽不甚明了他的意思，但确知他对此称呼不满，便又改口称他为五爷爷，不料他又不以为然了。

“俗不可耐！不可耐！”他甩袖而去，方步飘然，边走边说，“老夫岂是妄自尊大之辈，贪尔等多叫一声爷吗！咳咳，孺子不可教也，不可教也！”

久而久之，村人们终于摸透他的脾性。在他面前，你反正横竖不对，索性称他五爷算了。减去一个爷总比加上一个

爷少点麻烦。这也是穷乡僻壤草民们的惰性吧。

五爷家本来有一百亩地，这在我们地少人多的大钟王家算不小的地主了。可后来弟兄五个分家，他名下也只得二十亩，称他为地主就有点名不副实了。五弟兄中，四个兄长都是土头土脑的庄稼人，捆在一起，斗大的字认识不到一麻袋。但经营庄稼地个个是把好手。他们和长工一样耕地扶耒，省吃俭用，抠抠索索，日子过得确实宽裕些。五爷却从不以四个兄长为然。他是读书人，四书五经，之乎者也，肚子里装得满满的，待价而沽。但汗牛充栋的方框字却顶不过五谷杂粮，看他那身板就显得营养不佳，瘦且长，颇像花落叶脱的麻秆，一件春夏秋冬不离身的青洋布大衫，像挑在麻秆上的口袋，随风摇摆，倒显出几分仙风道骨，儒雅气度。二十亩地到他手下，就像团圆媳妇，受尽委屈，蓬头垢面，不长庄稼专长草，打的粮食不如草籽多。四个兄长眼看着土地受屈心痛，只得帮衬他耕种。无奈兄长命短，不到五十都相继去世。他就靠一个四服上的小兄弟帮忙。这位小兄弟名叫王文星，家住五爷隔壁。早年丧母，其父是洋铁匠，教他一手精巧的铁器活儿。幼年时，五爷见他聪明过人，就自愿充任塾师，闲时教他读书认字。那时五爷已过而立之年，五奶奶却仍然未能为他开怀，生得一男半女，教幼弟读书颇慰中年寂寞。王文星确也不负五爷重望，刺股悬梁，过目成诵，未及弱冠，已能写得一手漂亮的古文。五奶奶对他更像心肝肉儿似的，从没当小叔子看，只当自生自养的孩子，留吃留喝不算，还不时地添鞋加帽。老洋铁匠过世后，五奶奶干脆将他当成自家人。每次王文星出外游乡揽活儿，五奶奶总做些可口饭菜让他带在身上。王文星也乖，每次游乡回来，撂下挑

五爷爷哀史

子就过到五爷这边，挑水扫院，收拾庄稼，干这干那忙个不停。农忙季节，他就长在五爷地里。两家如此来往已习以为常。俗话说，“老嫂比母”，其实也不为过。不料五奶奶命里寿短，在五爷年过不惑之时，她竟得个急症溘然长逝了。五爷中年丧妻，不堪孤独，加之想起古训“不孝有三无后为大”，为续王氏香火，便用一对金耳环和二百块大洋，续弦一位破落书香门第的年轻女子，芳龄刚刚一十八岁。这时王文星已年过二十，出脱得精壮俊美，五爷感到再像往日那样来往不太方便，因此对王文星冷淡了许多。新五奶奶本不知老五奶奶与王文星的情分，当然也不会贸然给他做吃做喝、缝衣衲袜。怎奈王文星读书手艺伶俐乖巧，世事人情经验贫乏，没眼力见了，他仍像往常那样过来走动，五嫂长五嫂短的，直叫得新五奶奶含羞满面，颊红耳赤。五爷哪能不心惊肉跳，格外防范。这样相持不到半年，一天大早，村人发现王文星院门落锁，从此再也没归。因何而去？去向何方？村人一概不知。王文星失踪，五爷家的地又受了委屈，不稼不穡，哪得收成！村人劝他雇个掌家长工，他却连连摇头。

“不妥！不妥也！”他吟诗诵词般地拉长声调，“国乃大家，家乃小国，国家，家国，从无二主。吾家焉能容他人涉足！谬哉！谬乎哉！”

道理可谓堂而皇之。不过，村人私下议论，对五爷就有点大不敬了。人们说，五爷不雇掌家长工，实是怕戴绿头巾。原来新五奶奶过门已经三年，却和仙逝的老五奶奶一样，只见奶子长高，腩瓜涨圆，却迟迟不开生命之门。经前后两房奶奶的验证，村人理所当然地暗里责备起五爷来。女人们责备得文雅些，说五爷身子虚空，不会调养，命里注定绝门断后，且不说他那麻秆身板，只看那张山羊脸就叫人晦气。尖

下颏上几根黄胡子，也软里巴塌，没一点硬朗劲。五奶奶何等样人？四里八乡第一等标致人物，沉鱼落雁，闭月羞花，青春年少，油光水滑的，正是狂饮暴食的时候，五爷那样的，能解渴呢？能解饿呢？他一挨五奶奶的肉儿，还不得那个了！女人们每说到此，就叽叽嘎嘎一阵大笑，将那出不得口的话笑过去了。男人们就不管这些，责备五爷的话格外粗野。有的说，别看五爷上头老倔，下头却是老蔫，给它按上气门芯，往里打气，怕也起不来呢！五奶奶和他一个炕上滚三年，说不准还是个圆囫瓜，从哪里给他蹦出个儿子来？有的那话就更不堪入耳了，说五奶奶这么肥的地，荒在那里岂不可惜！若叫俺帮他耕种，宁可白搭工，不要钱，一晚上保准给他耕出五个儿子来……没有不透风的墙，这些话五爷未必听不见。五爷毕竟老谋深算，他装得没事儿人似的。谁都明白，这种事儿，本来就是不真不假，似是而非，你若摆到桌面上叫起真来，最终还不是弄个“真亦假来假亦真”，不了了之。所以，莫若不闻不问，图个清静。不过五爷心中有数，要请一个身强力壮的长工掌家，那是万万不可的。那岂不是引狼入室、开门揖盗吗！不请长工，他又不识农务，只得卖地维持用度，几年就折腾出去十来亩，日子过得挺紧巴。

五爷实为饱学之士，哪能久居人下。五爷出山，实在仰仗他的一手好字。一管狼毫，在他瘦骨嶙峋的手里，能开出花来。颜真卿、柳公权、欧阳询诸家皆精，真是笔笔有古人。他常为此自诩，洋洋乎如大家巨子。

“五爷，你的字是好。”村中后生常逗他，“可那不是你的，是什么颜家、柳家、欧家的。孩子再好，是人家的……”

“咳咳！”五爷立即威严地发声制止。后生的话刺到他的

痛处，他训人的话也就顾不得讲究文雅，“小混蛋懂什么！师古而创今！没古人哪有今人？没祖宗哪有子孙？没你娘，哪有你？”

“你有五奶奶，怎没儿子呢？”

“咳咳，孺子不可教也，不可教也！”

话每至此，五爷即甩袖而去。虽说依旧方步飘然，细看却不免有点匆匆，颇像仓皇而逃。不知为何，五爷和后生们对阵总是败北。因此每与后生相遇，他总是高视阔步，不理不睬。后生们偶尔挑逗他两句，他只“咳咳”两声，即擦肩而过，颇有大人不见小人怪的长者之风。

村人虽爱逗弄五爷，但逢年过节，红白喜事，写门对挽联、庚帖冥文，甚至官司讼词、分家契约，都得将五爷恭恭敬敬请到堂屋上座，好酒好菜地待承。此时也，五爷何等气魄！他端坐椅中，微闭双目，轻捻黄须，吟哦有声。村人如众星捧月，有研墨的，有洗笔的，有捧茶的，有展纸的。当五爷双目顿开，龙须轻颤，咳然长叹之时，墨必须研好，笔必须洗净，茶必须香醇，纸必须展平。五爷慢挽双袖，接茶到手，一饮而尽。然后轻弹毫尖，游龙走凤，一挥而就，围观者必喊一声“好”。这时主人必捧上润笔。送钱的当然是红纸包，送物的就五花八门了：送鸡者，红绸系颈；送蛋者，红巾遮篮；送糕点者，红纸盖顶……总之，必须以红色表示礼品，而与庸金相区别。

“咳咳，吾虽不才，”五爷常对请他写字的人家说，“敢问吾之笔岂是铜锈所能玷污的吗？吾之来，为礼也，非为钱耳！”

五爷确实如他所言，有礼必应。不论贫富贵贱，不论润笔多少，只要以红示礼即可。对润笔，他来者不拒，从不虚于推辞。他说：“这实是圣人之道。子曰：‘自行束脩以上，吾

未尝无海焉。’十挺干肉即可得到圣人教诲，吾何德能，敢计较润笔丰厚耶？”他师法孔圣人，每次所得润笔，或鸡或蛋或糕点，都全部带回交给五奶奶，两口子共享几顿口福。

五爷写字日久，声名远震，不但我们大钟王家的族人请他，四里八乡的外村人也请他。十里外有位姓张的大乡绅，久仰五爷大名，亲自驾着铜箍花棍轿车来请，那排场叫人咂得舌尖发麻。一来二去，他的大名被县府得知。那天，一位公差打扮的后生，骑着一匹红骟马，在五爷门前翻身落座，送进去一张烫金聘帖，请他出任县府书办之职。书办是何品级，村人不甚了了，但认定书办是整日不离县长左右的要人。每年庙会上看三国戏，不离刘备左右的不就是诸葛亮明吗。那叫军师，连五虎上将都得听他调令呢。这么说，县长是老大，五爷就是老二了！这还了得，大钟王家出了贵人啦！从那天起，五爷整日忙得脚打后脑勺，到处吃请，出了东家进西家，肩出猪肉吃驴肉，闹腾半拉月，还剩半拉村等着他去吃呢。五爷上任那天，村人到十里外那位张乡绅家，特意借来那辆铜箍花棍轿车，请五爷端端正正坐在车内软垫之上，万人空巷，送出村外十里之遥。村人只有三点不太称心：一是县里没派快马来接；二是轿车不得不向外村借用；三是没有十里长亭，只得在土路当央为五爷设酒壮行。不管怎么说，大钟王家总算是炫耀热闹了一番。夫荣妻贵，一个月后，五爷即将五奶奶接进县城居住。可惜那时衙门里已不设内宅，五爷不得不在县衙附近租借一院。一明两暗三间瓦房，西间当卧室，东间当书房，中间当客厅。虽然内外不分，男女同堂，男客来访，女眷无处回避，但清幽洁净、素朴淡雅是没说的。特别是书房窗前有株屋檐高的耐冬，虽时值初秋，花事未至，但可以想见，自冬徂春，花降树冠，夜来纷纷然一场瑞雪，平

明红白相映，紫绿杂陈，同花容月貌的五奶奶拥炉赏雪玩花，那是何等的雅趣呢！五爷自然乐而忘蜀，将家中所余十亩荒地，租佃给村人耕种，地租多少并不计较。直至腊月二十三过小年，五爷才告下一个月的省亲假，雇辆县城的红漆轿车，携五奶奶回家筹备大年一应事体。轿车进村时，五爷下车步行，五奶奶撩起窗帘，软语款款打招呼，村人都像中了五奶奶的定身法，眼不转，嘴半张，双脚灌铅挪不动。你看五奶奶撩窗帘的那只小手，又暄又白，像发面馍馍，咬一口保准从牙根香到肚脐眼儿；你看五奶奶红耳垂上吊着的那对金耳环，不正是五爷给她的聘礼吗，她可从来没舍得戴出来，今天戴着更显得像皇帝娘娘高贵呢；你看五奶奶穿的那件小绿棉袄，光色莹莹的，能照见人影儿，准是货真价实的苏杭软缎，裹着那胖瘦相宜的身挑儿，没天大的福分能消受得吗！五爷是贵人无疑了。你看五爷不也露出几分福相吗！软巴塌的几根黄胡子剃得光光溜溜；青洋布大衫也无踪无影，换成一身蓝洋布四个兜的大褂子；左胸口袋里插着一支铜鼻子自来水笔，光针缕缕，刺得人睁不开眼，那气魄自与往日不同；那方步也踏实硬朗，你看五爷脚下，一步两个脚印呢！

“咳咳，不得已而为之。”五爷看出村人愕然神态，竟显得不太自在，“咳咳，不得已……官身不自主。衙门里的规矩，一身官服总是要穿的，要穿的……”

于是乎村人们肃然起敬。五爷的四个兜大褂子原来是官服，也就是三国戏里大臣们穿的朝服了！虽说远不如花锦簇拥的蟒袍玉带来得威风，但只要是朝服，村人们也就对五爷敬畏得五体投地了。

大年初一，五爷院内厚厚地铺满脱粒的高粱穗儿、谷子穗儿、粟子穗儿，权当地毯，迎接来拜年的村人。那人真是络绎不

绝地往五爷家拥，半亩地大的天井，挤得水泄不通，黑压压跪倒一院，磕头作揖，此起彼落，你来他往，闹闹嚷嚷，庄稼穗儿们被膝盖骨硌得劈啪乱响。五爷和五奶奶雍容大度地受过大礼，忙不迭地扶起这个，搀起那个。从清晨睁眼到日头偏西，村人三三两两地没断流儿。五爷和五奶奶累得腰酸腿疼，晚上往炕上一躺，直到初二晌午才爬起来吃顿囫囵饭。可是破五以后，四里八乡的缙绅名流又相继来访，五爷门前车水马龙，环佩叮当，直闹到元宵佳节才算消停下来。节后，五爷和五奶奶轮流大病一场，各吃过五服汤药才见好转。

村人们都说，这是五爷一生鼎盛时期。

五爷在县城当官整整一年，又到秋风乍凉的时候，那日入夜，忽然飘下满天秋雨，霏霏洒洒，淅淅沥沥，虽细如飞尘，却寒透衣衫。此时恰值掌灯时刻，路人匆匆，稀落冷清。惟有四匹小毛驴，两匹驮着铺盖行李，两四分乘一男一女，由人牵引，冒雨孤独而行，慢慢腾腾来到大钟王家。正巧有村人出门面街小溺，黑地瞥见骑驴者背影，颇像五爷和五奶奶，不禁慌忙提裤远远跟随，直到四匹驴子悄没声息地溜进五爷院门。小溺者捺不住好奇之心，立即走门串户，惊惊诈诈，霎时闹得沸沸扬扬。有些好事之徒，顶雨冒黑敲开五爷的家门。五奶奶早已睡下。堂屋里一盏青灯，半桌灰尘。五爷又穿上他的青洋布大衫，胸前铜鼻子自来水笔不翼而飞；几根黄胡子还没来得及长出来，尖下巴仍是光溜溜的；山羊脸却比当官前更显清瘦苍黑了，往日威严的咳声也哆嗦起来。

“咳，咳……咳……”似乎有痰堵住他的喉管，脸憋得紫黑，反映得油灯青光惨淡，“仕途之阶，宦海之舟，本非乡儒所能图之……吾辞官为农了。”

村人听不懂他说些什么，但主要意思猜得很准：五爷自愿交出官印，要回家侍弄土坷垃。这不是大傻瓜吗？

“五爷，不是俺们说你老，”村人劝他，“你老是知书达礼的人，俺们不说，你老也知道俺们的意思。”

“咳，咳，咳……”五爷忽然抖擞精神，手摸下巴，因没胡子，就捏着下巴颏揉搓，“归去来兮，田园将芜，胡不归……”

“什么？”村人惊悚。

“归去来兮……”

“什么？什么？”

村人到底没弄清五爷叨念的是什麼。几天后，对五爷的辞官却传出种种说法，传来传去，有两种说法渐占上风。有人统计过，相信这两种说法的人各占村人的半数，可以说旗鼓相当，势均力敌。

一说五爷根本不是辞官，而是被县长免官。县长是省城来的大学生，崇尚洋学，年纪不到三十岁，留着油光锃亮的洋分头，是个新派人物，和五爷的旧派头尿不到一个壶里。据说五爷刮掉几根黄胡子、换穿四个兜的官服，都是洋分头县长逼出来的。洋分头县长特别看不惯五爷的光头，当着同僚的面，大谈秃老亮与龟头相似之处，与文明生活、开明政治格格不入的话。这就不单是瞧不起五爷，而是瞧不起我们大钟王家了。秃老亮有什么不好？我们大钟王家的男人都是秃老亮，不长虱子不梳头，晚上秃顶拱奶子，那滋味玉皇大帝未必尝过！不像洋分头，男不男，女不女的，成何体统！五爷也是，为这个免官，就免他娘的，有什么张不开口的！非要说是辞官。瘦狗屙硬屎，充什么硬呢！就凭这一点，也叫人看低了三分。

还有一说五爷确属辞官，不过并非不想当官，也是因为怕戴绿头巾。自从五奶奶搬进县城，县衙的气氛就不大对头。且不说别人，单说那位没有家眷的新派县长就变得嘴甜腿勤了，动不动就往五爷的小院跑。本来有些公事在衙门里可以谈妥，他非要跑到五爷家扯淡，一坐就是半夜，五奶奶端茶倒水不说，还得陪着掌灯熬油。起初五爷以为县长对他另眼相看，颇有几分得意之色。年关过后回衙不久，正赶上一场罕见的春雪，纷纷扬扬直飘了一天一夜。说来也奇，五爷书房前的耐冬，竟在雪里开蕊展瓣，像一朵朵紫牡丹，一丛丛红玫瑰，火暴暴，热辣辣，映得一院白雪飞光流彩。五爷窃思这是吉祥之兆，不敢独专此美，特意叫五奶奶烹制几盘好菜，专请县长浅斟慢酌，赏雪玩花。起初那县长尚大叫“好雪好花”，不想三杯酒落肚，竟神不守舍，眼睛色迷迷地不赏耐冬，直往五奶奶胸脯上溜达，话也走板跑调，说什么“雪白不如嫂夫人的手白，花红不如嫂夫人的脸红”。五奶奶过去斟酒，那厮竟抓住五奶奶的手不放。五爷只当他酒醉失态，扶他转回县衙了事，并没在意。谁想他不但没表示歉意，过后竟往五爷小院跑得比以往更勤了，五爷心里渐渐觉得不大自在，却也不好说什么。就在五爷辞归故里前两天上午，县长交待他半天内抄写十份卷宗，其实那是伏案一天都难完成的活计。但五爷对县长交待的公事从没打过驳回，这次他仍然硬着头皮应承下来了。也活该有事儿，他笔走龙蛇，抄到半晌午，忽觉肚中一阵响雷，一股凉气从后门喷出，过后顿觉饥谨难挨，笔下无力。他想，反正上午难以抄完，何不回家先吃口干粮，腾出午饭时间继续抄写，岂不更省时吗！于是乎飘飘然返回家门。他曾对五奶奶反复交待过，凡他外出，院门必须插牢。而今天院门虚掩，使他不由得犯疑，狐步走